

证券代码：837912

证券简称：摘牌龙席

主办券商：中金公司

## 杭州龙席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 关于摘牌整理期结束暨公司股票终止挂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基本情况

杭州龙席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7月23日收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全国股转公司”）出具的《关于作出终止北京立标新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等12家公司股票挂牌决定的公告》（股转公告〔2024〕278号），因公司最近两个会计年度的财务报告均被注册会计师出具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实施细则》第十七条第一款第二项的规定，全国股转公司决定终止公司股票挂牌。详情见公司于2024年7月25日披露的《杭州龙席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收到股票被终止挂牌决定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1）。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复核实施细则》第十四条规定，公司对终止挂牌决定存在异议的，应当在收到终止挂牌决定或者全国股转公司公告发布之日（以在先者为准）起5个交易日内向全国股转公司提交复核申请。截至复核期限届满日，公司未向全国股转公司提出复核申请。详情见公司于2024年7月30日披露的《杭州龙席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关于未提出复核申请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4-032）。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实施细则》第二十五条的规定，全国股转公司做出终止挂牌决定后，挂牌公司未提出复核申请的，公司股票自申请复核期限届满后的第六个交易日起复牌，并于第十六个交易日终止挂牌。公司股票将自2024年8月8日起复牌，并于2024年8月22日终止挂牌。恢复交易期间，全国股转公司对公司股票进行特殊标识，证券简称变更为“摘牌龙席”。摘牌整理期间，公司在每个交易日前1个交易日发布一次“公司股票

进入摘牌整理期交易并将被终止挂牌的风险提示公告”。2024年8月21日系摘牌整理期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整理期结束后，公司股票将于2024年8月22日终止挂牌。

## 二、 终止挂牌后的相关安排

### （一） 股东权益保护的相关安排

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后，公司股票的登记、转让、管理等事宜将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全国股转公司相关业务规则、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相关规定及《公司章程》等规定执行，确保公司终止挂牌事项稳定、有序进行。

### （二） 股票登记、转让、管理的相关安排

公司将在股票终止挂牌后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相关规定及时办理后续手续。根据《关于完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制度的指导意见》《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实施细则》等规定，如股票终止挂牌时公司股东人数超过200人，应当进入全国股转公司设立的摘牌证券非公开电子化转让服务专区转让，并履行非上市公司公司治理、信息披露等义务；如股票未进入专区但后续公司股东人数超过200人，应遵守《非上市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关于加强非上市公司监管工作的指导意见》等规定，履行公司治理、信息披露等有关义务；如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导致股东累计超过200人，或者股东超过200人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应报中国证监会注册。

## 三、 挂牌公司及主办券商的联系方式

### （一） 公司联系方式

公司联系人：王杨

联系电话：0571-56581911

邮箱：wangyang@loonxi.com

联系地址：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五常街道赛银国际11幢10楼

### （二） 券商联系方式

券商联系人：程卓

联系电话：18501618139

邮箱：zhuo.cheng@cicc.com.cn

联系地址：江苏省苏州市工业园区苏州中心D座22层

杭州龙席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8月21日